

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2 日 10:00

结束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2 日 12:00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0 月 9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公司 2016 年及 2017 年 1-8 月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》的议案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告》（2017-069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更正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》（2017-073）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法人股东登记：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2. 自然人股东登记：自然人股东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17年10月9日

(三) 登记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何钊

联系电话：0571-88739991

传真：0571-88923268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住宿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

2017年9月22日